

額外財務資料索引*

章節	頁碼
I 額外財務資料	2
(i) 本集團資本狀況	2
(ii)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分部利潤總計分析	5
(iii) 本集團管理基金	8
(iv)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8
(v) 新業務附表	9
II 替代業務表現指標的計算方法	13
(i) 經調整經營溢利	13
(ii) 經調整股東權益	13
(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回報	13
(iv) 每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3
(v) 瀚亞成本／收入比率	14
(vi) 保費	14
(vii) 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的對賬	15
(viii)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對賬	15
(ix) 內含價值回報	15
(x) 自由盈餘率的計算方法	16

* 額外財務資料不在安永獨立審閱意見範圍內。

I 額外財務資料

I(i) 本集團資本狀況

保誠會採用香港保監局發佈的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的最低及規定水平。就受監管保險實體而言，香港保監局為集團監管目的所用的集團監管資本指標中的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乃以各司法權區當地適用的償付能力制度為基準。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持有重大分紅業務。除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總額基準外，股東集團監管資本基準亦予以呈列，其不包括該等分紅基金對本集團的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及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貢獻。

估計集團監管資本狀況^{附註(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為 152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1 億美元），相當於覆蓋率為 282%（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5%），而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為 187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 億美元），相當於覆蓋率為 192%（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7%）。估計集團一級資本資源為 174 億美元，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預留金額為 115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3 億美元，預留金額為 124 億美元），相當於覆蓋率為 297%（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3%）。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總計 附註(4)
	股東	加保單持有人 附註(2)	總計 附註(3)	股東	加保單持有人 附註(2)	總計 附註(3)	
集團資本資源（十億美元）	23.5	15.4	38.9	24.3	14.3	38.6	0.3
其中：一級資本資源（十億美元） ^{附註(5)}	16.4	1.0	17.4	17.1	1.2	18.3	(0.9)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十億美元）	4.8	1.1	5.9	4.8	1.1	5.9	-
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十億美元）	8.3	11.9	20.2	8.2	11.4	19.6	0.6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							
（十億美元）	15.2	3.5	18.7	16.1	2.9	19.0	(0.3)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	282%		192%	295%		197%	(5)%
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盈餘							
（十億美元）			11.5			12.4	(0.9)
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			297%			313%	(16)%

附註

- 為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附註 D2 所述馬來西亞聯邦法院近期所作裁決，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集團監管資本業績現反映 49% 的非控股權益，而非先前按百分之百合併計算的經濟權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集團監管資本業績未予重列，原因是其反映彼時的事實及情況。若將非控股權益計作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備考調整，則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減少至 159 億美元，覆蓋率為 298%，而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則減少至 188 億美元，覆蓋率為 198%。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盈餘總額減少至 121 億美元，覆蓋率為 319%。
- 倘屬相關，該項計及公司業績總額所反映的股東及保單持有人狀況之間的任何相關多元化的影響。
- 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公司總額指集團監管框架載列的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覆蓋率，而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公司總額則指一級集團資本覆蓋率。
- 請參閱下文「集團最低資本要求、集團訂明資本要求、一級集團資本及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的重大變化」一節。
- 集團監管框架項下的資本分級類別反映不同地區的監管制度以及香港保監局發佈的指引。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一級資本資源總計 174 億美元，包括：股東資本資源總計 235 億美元；減 Prudential plc 發行的後償及優先二級債務資本 36 億美元；減主要於新加坡及中國內地分類為集團監管二級資本資源的本地監管分級類別 35 億美元；加保單持有人基金的一級資本資源 10 億美元。

集團監管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股東及資本狀況總計而言，集團監管資本狀況（根據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對市況變動的估計敏感度如下。

市場敏感度的影響	股東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盈餘（十億美元）	覆蓋率	盈餘（十億美元）	覆蓋率
基礎狀況	15.2	282%	16.1	295%
影響：				
股票市場上升 10%	0.7	1%	0.4	(3)%
股票市場下跌 20%	(2.1)	(12)%	(2.5)	(17)%
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	1.4	17%	0.7	11%
利率上升 100 個基點	(2.7)	(32)%	(2.1)	(25)%
信貸息差上升 100 個基點	(0.8)	(9)%	(1.0)	(12)%

市場敏感度的影響	總計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盈餘 (十億美元)	覆蓋率	盈餘 (十億美元)	覆蓋率
基礎狀況	18.7	192%	19.0	197%
影響：				
股票市場上升 10%	1.5	2%	1.2	1%
股票市場下跌 20%	(3.4)	(8)%	(4.0)	(13)%
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	1.1	6%	0.4	3%
利率上升 100 個基點	(2.0)	(11)%	(1.4)	(8)%
信貸息差上升 100 個基點	(1.2)	(6)%	(1.4)	(7)%

敏感度結果假設瞬間市場變動，故而反映當前的投資組合及於估值日期的所有間接影響。倘若敏感度所述經濟情況持續，則財務影響或會與上述即時影響有所不同。該等敏感度結果計及調整未來保單持有人紅利（如適用）等有限的管理措施。在實務層面，則會預期市場變動隨時間發生，並可能調整投資組合，以緩解上文載述壓力的影響。管理層亦可採取額外措施幫助緩解有關壓力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對沖市場風險、增加採用再保險、對有效給付進行重新定價、調整新業務定價及在售新業務組合。

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變動分析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由 190 億美元到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 187 億美元的變動概要載列於下表。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度 十億美元
於一月一日的集團監管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19.0
賺取的股東自由盈餘	
有效業務經營資本收入	1.1
新業務投資	(0.4)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總額	0.7
外界股息	(0.4)
非經營變動（包括市場變動）	(0.7)
其他資本變動（包括匯兌變動）	(0.3)
對馬來西亞傳統壽險業務的非控股權益調整	(0.2)
自由盈餘變動（進一步詳情見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	(0.9)
集團監管股東盈餘的其他變動（未計入自由盈餘）	0.0
來自集團監管保單持有人盈餘貢獻變動（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0.6
集團監管資本盈餘變動淨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0.3)
於六月三十日的集團監管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18.7

有關自由盈餘變動(9)億美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一節。

集團監管股東盈餘的其他變動（未計入自由盈餘）乃由本節下文所示的對賬中所述的差異造成。這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變動（根據集團監管要求於首日列作開支）以及為更好地反映可用於分配的股東資源而對自由盈餘施加限制的變動。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集團訂明資本要求、一級集團資本及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的重大變化

有關集團訂明資本要求、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及一級集團資本的重大變化詳情載於下文。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合資格的資本資源總額增加 3 億美元至 389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6 億美元），包括一級集團資本減少(9)億美元至 174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3 億美元），被二級集團資本增加 12 億美元至 215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3 億美元）抵銷有餘。合資格的資本資源總額增加，主要由於期內錄得正面的經營資本收入，被期內已付外界股息及市場（包括外匯）變動部分抵銷。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監管規定的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總額增加 6 億美元至 202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6 億美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監管規定的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總額大致保持不變，為 59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 億美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及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出現變動，主要是受期內出售新業務增加推動，被期內因保單到期或退保而釋放資本及市場（包括外匯）變動抵銷。

自由盈餘與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對賬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十億美元		
	資本資源	所需資本	盈餘
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1)}	13.9	6.0	7.9
中國債二代二期自由盈餘應用的限制 ^{附註(2)}	1.4	1.4	0.0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自由盈餘應用的限制 ^{附註(3)}	6.0	0.8	5.2
新加坡風險為本資本自由盈餘應用的限制 ^{附註(4)}	2.1	0.1	2.0
其他	0.1	0.0	0.1
加集團監管保單持有人盈餘貢獻	15.4	11.9	3.5
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38.9	20.2	18.7

附註

- (1) 如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內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報表中所示的「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 (2) 自由盈餘採用於中國內地的中國精算師協會發佈的內含價值報告方法，並包括要求在歐洲內含價值淨值內設立可用於減少歐洲內含價值所需資本的遞延利潤負債。運用該方法旨在協助設定自由盈餘，以便反映可用於分配的潛在資源。
- (3) 就香港而言，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下的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不包括被視為不可即時分派的監管盈餘，這包括低於保單持有人資產份額或現金退保下限的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技術撥備，以及計入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狀況中的來自分紅業務的未來股東轉撥的價值（扣除相關所需資本）。
- (4) 新加坡的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乃基於 RBC2 框架項下第一級要求，其中不包括若干負債準備金，而計算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時採用的 RBC2 全面監管狀況則允許確認有關準備金。

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與集團監管集團資本資源總額的對賬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億美元	
	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6.2
撤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的商譽及無形資產	(4.4)	
加根據集團監管視為資本的債務 ^{附註(1)}	3.6	
資產估值差額 ^{附註(2)}	(0.7)	
撤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合約服務邊際（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附註(3)}	19.6	
負債估值（包括保險合約）差額（不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合約服務邊際） ^{附註(4)}	3.7	
相關遞延稅項負債淨額差額 ^{附註(5)}	0.6	
其他 ^{附註(6)}	0.3	
集團監管集團資本資源總額	38.9	

附註

- (1) 根據集團監管框架，於評定日期達致過渡安排標準的已發行債務及於評定日期後的合資格已發行債務均被列為集團資本資源，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則被視為負債。
- (2) 資產估值差額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當地法定估值規則之間資產估值基準的差異，包括不獲認可的資產的扣減。差異包括在若干市場，政府及公司債券根據當地法規乃按賬面值估值，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則按市值估值。
-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合約服務邊際指未賺取利潤貼現儲備，其將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逐步釋放。在當地償付能力儲備金基準允許的範圍內，未來利潤水平將按集團監管基準於資本資源內確認。當地償付能力基準適用的任何限制（如未來利潤歸零）均計入負債估值差額。
- (4) 負債估值差額（合約服務邊際除外）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當地法定估值規則之間負債估值基準的差異。這包括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最佳估計儲備金基準轉為更審慎的當地償付能力儲備金基準（包括確認未來利潤的任何限制）的負面影響，而若干當地償付能力制度將部分儲備金計入所需資本而非資本資源，則抵銷該負面影響。
- (5) 相關遞延稅項負債淨額差額主要來自資產及負債估值變動的稅項影響。
- (6) 其他差額主要反映於中國內地後債債按債二代二期基準被列為當地資本資源，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則被持作負債。

本集團的集團監管資本狀況編製基準

保誠會採用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的最低及規定水平。全集團的當地法定資本要求的總和用於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不計提各業務之間的風險分散準備。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按受監管實體根據當地償付能力制度的資本資源及非受監管實體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按下文所述予以調整）之和予以釐定。

釐定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時，已採用以下原則：

- 就受監管保險實體而言，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乃以各司法權區當地適用的償付能力制度為基準，而最低所需資本按單一法律實體法定最低資本要求設定及訂明資本要求按特定實體的當地監管機構可以施加懲罰、制裁或干預措施的水平設定；
- 集團監管框架下的合資格的資本資源分級類別反映不同的當地監管制度以及香港保監局發佈的指引。一般而言，若當地監管制度採用分級法，則其應用於釐定集團監管資本基準的資本分級；若當地監管制度未採用分級法，則所有資本資源均應列為本集團一級資本。就非受監管實體而言，資本分級乃根據《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
- 就資產管理業務及其他受監管實體而言，資本狀況按各司法權區適用的行業基準計算，而最低所需資本則以單一法律實體法定最低資本要求為基準；
- 就非受監管實體而言，資本資源乃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經扣除無形資產）為基準。概無就非受監管實體持有所需資本；
- 就本集團的權益低於 100% 的實體而言，實體對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的貢獻指本集團分佔的該等金額，並不包括非控股權益應佔的任何金額。該原則並不適用於並非本集團一部分的投資控股；

- 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如有）於接受方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資本的貸款）自相關控股公司對銷，以避免重複計算資本資源；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所有債務工具（於二零二二年發行的優先債除外）均被列為集團資本資源。並非以美元計值的過渡性債務中可列為集團資本資源的合資格金額乃按所得款項淨額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率進行換算。根據集團監管框架，於評定日期達致過渡安排標準的已發行債務工具及於評定日期後的合資格已發行債務均被列為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作為二級集團資本；
- 集團監管資本基準公司總額乃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香港保監局的集團監管資本指標。該框架將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覆蓋率（或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公司總額）界定為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公司總額與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公司總額的比率，並將一級集團資本覆蓋率（或上文所列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公司總額）界定為一級集團資本公司總額與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公司總額的比率；及
- 保誠亦呈列股東集團監管資本基準（不包括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分紅業務對本集團的集團監管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及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貢獻）。在香港，來自分紅業務的未來股東轉撥的現值與相關所需資本一併計入股東集團監管合資格的資本資源，與當地償付能力的呈列方式一致。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覆蓋率反映股東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與股東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比率。

I(ii)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分部利潤總計分析

下表按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基準呈列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業績，以抵銷外匯折算的影響。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固定匯率業績乃按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度平均匯率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相對於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實質匯率	上半年度 固定匯率	上半年度 實質匯率	上半年度 固定匯率	全年度 實質匯率
中信保誠人壽	197	164	157	20%	25%	368
香港	504	554	555	(9)%	(9)%	1,013
印尼	132	109	103	21%	28%	221
馬來西亞	152	165	155	(8)%	(2)%	305
新加坡	343	270	268	27%	28%	584
增長市場及其他						
菲律賓	61	59	57	3%	7%	146
台灣	83	54	52	54%	60%	115
泰國	43	52	49	(17)%	(12)%	120
越南	148	192	181	(23)%	(18)%	357
其他	75	56	53	34%	42%	86
分佔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相關稅項開支	(48)	(39)	(37)	(23)%	(30)%	(78)
保險業務	1,690	1,636	1,593	3%	6%	3,237
瀚亞	155	146	143	6%	8%	280
分部利潤總計	1,845	1,782	1,736	4%	6%	3,517

(a) 瀚亞經調整經營溢利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 ^{附註(1)}	363	351	700
業績表現相關費用	1	2	(2)
經營收入（扣除佣金） ^{附註(2)}	364	353	698
經營開支 ^{附註(2)}	(183)	(185)	(372)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經營溢利稅項	(26)	(22)	(46)
經調整經營溢利	155	146	280
瀚亞管理或諮詢基金平均值	2,382億美元	2,288億美元	2,259億美元
以經營收入為基礎的溢利率 ^{附註(3)}	30個基點	31個基點	31個基點
成本／收入比率 ^{附註II(v)}	50%	53%	53%

附註

(1) 瀚亞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可進一步分析如下（以下所指的機構包括內部管理或諮詢基金）。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度，本集團已將管理基金及相關收入按零售及機構重新分類。相關金額目前乃根據持股所有者（倘已知）身份屬零售或機構投資者而分類為零售或機構。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比較數字已按可比基準予以重列。

	零售 百萬美元	溢利率 基點	機構 百萬美元	溢利率 基點	總計 百萬美元	溢利率 基點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度	194	62	169	20	363	30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174	69	177	20	351	31
二零二三年全年度	353	67	347	20	700	31

- (2) 經營收入及開支包括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貢獻。在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的合併利潤表中，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淨收入以單項列示。有關對賬載於本額外資料附註 II(v)。
- (3) 溢利率指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佔相關管理或諮詢基金的比例。年度化數字為半年度數字乘以二。有關平均值則根據瀚亞月終的內外部管理或諮詢基金計算得出。該等金額不包括由本集團保險業務持有但並非由瀚亞所管理或提供投資顧問服務的任何基金。

(b) 瀚亞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

瀚亞管理外部基金及本集團的保險業務基金。此外，瀚亞就本集團保險業務的若干基金提供投資顧問服務，而其投資管理則委託予第三方投資管理人。下表對瀚亞的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進行分析。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所有金額均按實質匯率基準呈列。

	二零二四年 十億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十億美元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部管理基金，不包括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 ^{附註(1)}			
零售	59.8	46.5	50.8
機構	31.0	30.4	31.6
貨幣市場基金	12.8	11.8	11.8
	103.6	88.7	94.2
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 ^{附註(2)}	1.8	2.4	1.9
外部管理基金	105.4	91.1	96.1
內部基金：			
內部管理基金	109.8	107.8	110.0
內部諮詢基金	32.2	28.8	31.0
	142.0	136.6	141.0
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附註(3)}	247.4	227.7	237.1

附註

- (1) 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度，本集團已將管理基金及相關收入按零售及機構重新分類。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比較數字已按可比較基準予以重列。外部管理基金（不包括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於期初	94,123	81,949	81,949
市場流入總額	52,335	44,910	91,160
贖回額	(48,543)	(42,327)	(85,983)
市場及其他變動	5,674	4,236	6,997
於期末	103,589	88,768	94,123

* 上表中，期末結餘 1,035.89 億美元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與亞洲貨幣市場基金相關的 127.87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18.48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75 億美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度的投資流量包括瀚亞貨幣市場基金流入總額 341.56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337.42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全年度：663.40 億美元）及流入淨額 9.04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7.27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全年度：11.23 億美元）。

- (2) 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於期初	1,924	9,235	9,235
流量淨額	(56)	(7,116)	(7,604)
市場及其他變動	(98)	237	293
於期末	1,770	2,356	1,924

- (3) 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按資產類別分析如下（多元資產基金包括債券、股票及其他投資的組合）：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管理基金		諮詢基金		總計		總計		總計	
	十億美元	佔總額 百分比	十億美元	佔總額 百分比	十億美元	佔總額 百分比	十億美元	佔總額 百分比	十億美元	佔總額 百分比
股票	58.0	27%	2.1	6%	60.1	24%	49.3	22%	52.1	22%
固定收益	37.1	17%	6.1	19%	43.2	17%	42.3	18%	43.9	19%
多元資產	104.4	49%	24.0	75%	128.4	52%	121.0	53%	126.1	53%
另類基金	2.0	1%	-	-	2.0	1%	2.1	1%	2.1	1%
貨幣市場基金	13.7	6%	-	-	13.7	6%	13.0	6%	12.9	5%
基金總額	215.2	100%	32.2	100%	247.4	100%	227.7	100%	237.1	100%

I(iii) 本集團管理基金

就保誠旗下資產管理業務而言，代第三方管理的基金並無於資產負債表列賬。然而，該等基金亦是一項帶動盈利的驅動因素。因此，保誠分析每個期間的管理基金變動，主要針對本集團外部的管理基金和主要由本集團旗下保險業務所持有的管理基金。下表分析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中持有的基金以及由保誠旗下資產管理業務管理的外部基金，不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所有金額均按實質匯率基準呈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部基金	183.1	173.9	183.3	
瀚亞的外部基金（包括 M&G plc） ^{附註 I(ii)}	105.4	91.1	96.1	
本集團管理基金總額 ^{附註}	288.5	265.0	279.4	

附註

本集團管理基金總額包括：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資產負債表中所持投資總額（包括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投資）	161.5	155.1	162.9	
瀚亞的外部基金，包括 M&G plc	105.4	91.1	96.1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持有的內部管理基金（不包括歸屬於合併集體投資計劃外部單位持有人的資產）及其他調整	21.6	18.8	20.4	
本集團管理基金總額	288.5	265.0	279.4	

I(iv)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闡述中央管理集團控股公司的現金及短期投資變動，並有別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現金流量報表，後者包括期內所有現金流量（包括與保單持有人及股東資金有關的現金流量）。因此，控股公司現金流量更能說明本集團的中央流動資金情況。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所有金額均按實質匯率基準呈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業務單位匯入現金淨額 ^{附註(1)}	1,310	1,024	1,611	
已收（已付）利息淨額	16	(40)	(51)	
企業開支 ^{附註(2)}	(233)	(155)	(271)	
中央出資的經常性銀行保險費用	(198)	(160)	(182)	
中央流出總額	(415)	(355)	(504)	
未扣除股息及其他變動的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895	669	1,107	
已付股息	(390)	(361)	(533)	
已扣除股息但未扣除其他變動的營運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505	308	574	
其他變動				
贖回債務	-	(371)	(393)	
股份回購／購回	(60)	-	-	
其他企業業務 ^{附註(3)}	12	282	226	
其他變動總額	(48)	(89)	(167)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變動淨額	457	219	407	
期初現金及短期投資	3,516	3,057	3,057	
匯兌變動	(2)	38	52	
期末現金及短期投資	3,971	3,314	3,516	

附註

(1) 業務單位匯入現金淨額包括股息及其他轉撥（扣除注資），反映盈利和賺取的資本。於二零二三年全年度，該等匯款已扣除向中信保誠人壽墊付的現金 1.76 億美元（該款項隨後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度轉為注資）。

(2) 包括期內支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及重組成本。

(3) 其他企業業務的現金流入為 1,200 萬美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2.82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全年度：2.26 億美元），其中二零二三年主要與出售我們於 Jackson Financial Inc. 的剩餘股份收取的所得款項以及股息收益有關。

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結餘不包括本集團商業票據計劃的所得款項。下表載列於各期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產負債表（如附註 C1 所示）中所持未分配至分部（中央營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控股公司所持的現金及短期投資的對賬：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資產負債表中所持中央營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53	2,752	1,590	
減：來自商業票據的金額	(660)	(529)	(699)	
加：於資產負債表中所持中央營運的信貸機構存款	1,778	1,091	2,625	
現金及短期投資	3,971	3,314	3,516	

I(v) 新業務附表

附表格式與應用於過往報告期間的保險及投資產品的區分相符。保險產品指為當地監管匯報目的而被分類為保險業務合約的產品。新造保單保費反映承保業務相關的保費，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指定為投資合約的合約產生的保費。期繳保費產品乃按年化基礎顯示。

保險產品詳情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被分類為無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的貢獻。有關產品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被描述為投資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主要為保險業務中所承保的單位相連業務（作為投資合約納入資產負債表）與類似合約。

表中所指管理基金的投資產品乃單位信託基金、互惠基金及類似的零售基金管理安排。誠如前段所述，此等產品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被分類為投資合約的保險產品並無關聯，但類似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認及計量原則適用於此類業務的獲得成本及手續費。

年度保費等值及新業務利潤乃按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補充附註 6 所載的歐洲內含價值方法釐定。釐定於保單開始期間承保的新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價值時，已按當地法定基準申報所載分列期繳及整付保費業務的相同基準將保費列入預測現金流量。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作約整計算。

於下文附表 A、B 及 C 中，中信保誠人壽的新業務按保誠於合營企業中的 50%權益列賬；印度的新業務按保誠於聯營公司中的 22%權益列賬。於下文附表 D 中，於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產品流量按保誠於香港強積金業務中的 36%權益列賬。所有其他業務均按 100%權益列賬。

附表 A 保險新業務（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期繳保費			年度保費等值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整付保費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 / (-)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 / (-)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 / (-)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 /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中信保誠人壽	119	397	(70)%	312	355	(12)%	324	394	(18)%	1,054	1,481	(29)%
香港	105	116	(9)%	945	1,015	(7)%	955	1,027	(7)%	4,695	5,364	(12)%
印尼	126	132	(5)%	95	137	(31)%	107	150	(29)%	433	629	(31)%
馬來西亞	40	46	(13)%	187	180	4%	191	185	3%	857	915	(6)%
新加坡	556	535	4%	394	332	19%	450	386	17%	2,663	2,441	9%
增長市場：												
非洲	4	4	0%	73	84	(13)%	74	85	(13)%	149	170	(12)%
柬埔寨	1	1	0%	11	9	22%	12	9	33%	47	38	24%
印度	145	130	12%	132	115	15%	148	128	16%	748	619	21%
老撾	-	-	-	-	-	-	-	-	-	1	1	0%
緬甸	-	-	-	3	3	0%	3	3	0%	10	8	25%
菲律賓	21	38	(45)%	70	90	(22)%	72	94	(23)%	251	331	(24)%
台灣	89	54	65%	563	335	68%	571	339	68%	2,137	1,254	70%
泰國	59	71	(17)%	131	111	18%	136	118	15%	551	470	17%
越南	14	8	75%	67	108	(38)%	68	109	(38)%	481	709	(32)%
保險業務總計	1,279	1,532	(17)%	2,983	2,874	4%	3,111	3,027	3%	14,077	14,430	(2)%

固定匯率	整付保費			期繳保費			年度保費等值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 / (-)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 / (-)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 / (-)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 /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中信保誠人壽	119	382	(69)%	312	341	(9)%	324	379	(15)%	1,054	1,423	(26)%
香港	105	117	(10)%	945	1,017	(7)%	955	1,029	(7)%	4,695	5,377	(13)%
印尼	126	125	1%	95	130	(27)%	107	142	(25)%	433	595	(27)%
馬來西亞	40	44	(9)%	187	170	10%	191	174	10%	857	863	(1)%
新加坡	556	531	5%	394	329	20%	450	383	17%	2,663	2,421	10%
增長市場：												
非洲	4	3	33%	73	63	16%	74	64	16%	149	125	19%
柬埔寨	1	1	0%	11	9	22%	12	9	33%	47	38	24%
印度	145	127	14%	132	113	17%	148	126	17%	748	611	22%
老撾	-	-	-	-	-	-	-	-	-	1	1	0%
緬甸	-	-	-	3	3	0%	3	3	0%	10	8	25%
菲律賓	21	37	(43)%	70	87	(20)%	72	91	(21)%	251	321	(22)%
台灣	89	51	75%	563	322	75%	571	327	75%	2,137	1,202	78%
泰國	59	67	(12)%	131	105	25%	136	111	23%	551	444	24%
越南	14	8	75%	67	102	(34)%	68	102	(33)%	481	669	(28)%
保險業務總計	1,279	1,493	(14)%	2,983	2,791	7%	3,111	2,940	6%	14,077	14,098	0%

附表 B 保險新業務年度保費等值及新造保單保費現值（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

年度保費等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中信保誠人壽	394	140	379	145	324
香港	1,027	939	1,029	939	955
印尼	150	127	142	123	107
馬來西亞	185	199	174	197	191
新加坡	386	401	383	402	450
增長市場：					
非洲	85	73	64	63	74
柬埔寨	9	9	9	9	12
印度	128	105	126	105	148
老撾	-	-	-	-	-
緬甸	3	3	3	3	3
菲律賓	94	81	91	80	72
台灣	339	556	327	549	571
泰國	118	128	111	126	136
越南	109	88	102	86	68
保險業務總計	3,027	2,849	2,940	2,827	3,111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二零二三年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三年 固定匯率 百萬美元		二零二四年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中信保誠人壽	1,481	539	1,423	561
香港	5,364	5,080	5,377	5,080	4,695
印尼	629	507	595	493	433
馬來西亞	915	1,062	863	1,045	857
新加坡	2,441	2,913	2,421	2,917	2,663
增長市場：					
非洲	170	156	125	134	149
柬埔寨	38	36	38	36	47
印度	619	526	611	526	748
老撾	1	1	1	1	1
緬甸	8	11	8	11	10
菲律賓	331	281	321	277	251
台灣	1,254	2,054	1,202	2,030	2,137
泰國	470	529	444	516	551
越南	709	612	669	592	481
保險業務總計	14,430	14,307	14,098	14,219	14,077

附註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的比較業績均按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呈列。下半年度的金額按年初至今平均匯率呈列（包括就上半年度與年初至今之間的平均匯率變動重新換算上半年度業績的影響）。

附表 C 保險新業務利潤及利潤率（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

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	二零二三年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三年 固定匯率 百萬美元		二零二四年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半年度	全年度	半年度	全年度	半年度
	中信保誠人壽	171	222	164	218
香港	670	1,411	672	1,413	651
印尼	61	142	58	136	47
馬來西亞	73	167	69	161	69
新加坡	198	484	197	482	226
增長市場及其他	316	699	297	672	360
保險業務總計	1,489	3,125	1,457	3,082	1,468
新業務利潤率（新業務利潤佔年度保費等值百分比）					
中信保誠人壽	43%	42%	43%	42%	35%
香港	65%	72%	65%	72%	68%
印尼	41%	51%	41%	51%	44%
馬來西亞	39%	43%	40%	43%	36%
新加坡	51%	61%	51%	61%	50%
增長市場及其他	36%	36%	36%	36%	33%
保險業務總計	49%	53%	50%	53%	47%
新業務利潤率（新業務利潤佔新造保單保費現值百分比）					
中信保誠人壽	12%	11%	12%	11%	11%
香港	12%	14%	12%	14%	14%
印尼	10%	13%	10%	13%	11%
馬來西亞	8%	8%	8%	8%	8%
新加坡	8%	9%	8%	9%	8%
增長市場及其他	9%	9%	9%	9%	8%
保險業務總計	10%	11%	10%	11%	10%

附表 D 投資流量及管理基金（實質匯率）

	二零二三年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二零二四年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瀚亞：			
第三方零售：			
期初管理基金	42,696	46,551	50,779
流量淨額：			
流入總額	7,237	10,738	12,863
贖回額	(5,337)	(7,110)	(8,501)
	1,900	3,628	4,362
其他變動	1,955	600	4,669
期末管理基金	46,551	50,779	59,810
第三方機構：			
期初管理基金	28,758	30,369	31,569
流量淨額：			
流入總額	3,932	2,914	5,316
贖回額	(3,975)	(4,344)	(6,791)
	(43)	(1,430)	(1,475)
其他變動	1,654	2,630	898
期末管理基金	30,369	31,569	30,992
第三方期末管理基金總計（不包括貨幣市場基金及代 M&G plc 持有的基金）	76,920	82,348	90,802

II 替代業務表現指標的計算方法

保誠採用替代業務表現指標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作出更適切的說明。本節載列有關各項替代業務表現指標的闡釋，以及與相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結餘的對賬。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所有金額均按實質匯率基準呈列。

II(i) 經調整經營溢利

經調整經營溢利的計量反映保險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長期持有。管理層認為，倘不考慮利率或股市變動等市況短期波動的影響，則能夠更好地了解相關表現的趨勢。

該計量基準將經調整經營溢利與期內總利潤或虧損其他組成部分區別開來，包括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及企業交易的虧損。與稅後利潤的完整對賬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B1.1。

II(ii) 經調整股東權益

經調整股東權益的計算方法是將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包括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預期未來利潤（不包括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及相關稅項（股東合約服務邊際））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相加。管理層認為這是一項有效的指標，可提供對常用於估值的歐洲內含價值框架的對賬。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指標與經調整股東權益的主要差異在於經濟數據（如附註 II(viii)所述）。有關結餘（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與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相關份額的區分，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與經調整股東權益的對賬，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C3.1。

II(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回報

該指標按經調整經營溢利（已扣除稅項及非控股權益）除以平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計算。

本集團經調整經營溢利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前利潤的對賬詳情載於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1。年度化利潤為半年度利潤乘以二。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元	百萬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經調整經營溢利	1,544	1,462	2,893
經調整經營溢利稅項	(273)	(221)	(444)
非控股權益應佔經調整經營溢利	(71)	(3)	(11)
經調整經營溢利（已扣除稅項及非控股權益）	1,200	1,238	2,438
期初《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6,966	16,731	16,731
期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6,171	17,159	17,823
平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6,569	16,945	17,277
平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經營回報(%)	14%	15%	14%

* 經營溢利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已扣除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於馬來西亞產生的 49%非控股權益。

II(iv) 每股股份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每股股份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乃按期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除以期末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末已發行股份數目（百萬股）	2,748	2,753	2,754
期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百萬美元）	16,171	17,159	17,823
每股股份的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美分）	588 美分	623 美分	647 美分
期末經調整股東權益（百萬美元）	34,682	36,445	37,346
每股股份的集團經調整股東權益（美分）	1,262 美分	1,324 美分	1,356 美分

II(v) 瀚亞成本／收入比率

成本／收入比率按經營開支（就佣金及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作出調整）除以經營收入（就佣金、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及業績表現相關費用作出調整）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	279	257	497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收入	183	158	330
佣金及其他	(98)	(62)	(129)
業績表現相關費用	(1)	(2)	2
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附註}	363	351	700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費用	215	185	376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開支	66	62	125
佣金及其他	(98)	(62)	(129)
經營開支	183	185	372
成本／收入比率（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開支／經營收入）	50%	53%	53%

附註

瀚亞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及費用分別計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利潤表的「其他收入」及「非保險開支」內。經營收入及開支包括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簡明合併利潤表中，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淨收入以單項列示。

II(vi) 保費

新業務銷售額列示於報告期間內所進行而可能為股東賺取利潤的交易的指示性交易量衡量指標。本集團呈報年度保費等值新業務銷售額，作為期內已出售新保單的衡量指標，其按所有保險產品於期內的期繳保費及新承保業務整付保費十分之一的總和計算，包括指定為投資合約且不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範圍內的合約保費。整付保費的十分之一用於將保單保費標準化為期繳年度付款等值。在保險業內，該衡量指標通常用於比較壽險公司於一段期間內新承保業務的金額，尤其是在銷售額包括整付保費及期繳保費業務的情況下。

續保或期繳保費指就期繳保費產品支付的後續保費。已賺毛保費是根據先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基準定義的保費衡量指標，反映期內售出的新業務整付保費及期繳保費以及過往期間售出的業務續保保費的總和，但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分類為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保單保費，該等保單保費按保證金入賬。已賺毛保費不再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呈列的指標，亦不能直接與主要報表對賬。本集團認為，續保保費及已賺毛保費是本集團期內業務量及增長的有效衡量指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已賺毛保費	11,512	10,961	22,248
來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已賺毛保費	2,101	2,090	3,973
集團總計（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13,613	13,051	26,221
續保保費	9,274	8,922	18,125
年度保費等值	3,111	3,027	5,876
壽險加權保費收入	12,385	11,949	24,001

II(vii) 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的對賬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	1,468	1,489	3,125
經濟及其他 ^{附註(1)}	(386)	(411)	(1,006)
新附加契約銷售 ^{附註(2)}	(32)	(42)	(9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相關稅項 ^{附註(3)}	163	160	32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	1,213	1,196	2,348

附註

- (1) 歐洲內含價值按「現實世界」的經濟假設計算，該等假設基於所持實際資產的預期回報，並在風險貼現率中就風險計提撥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採用「風險中性」經濟假設，即假設資產可盈利且現金流量按無風險加流動性溢價貼現（如適用）。兩種衡量指標皆會在每個期末按當前利率更新該等假設。
- (2) 根據歐洲內含價值，現有合約附帶的額外或新附加契約、產品升級及額外投資所產生的新業務利潤呈報為當期新業務利潤。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報告項下，來自有關附加契約銷售和升級的新業務利潤須作為現有合約的經驗差處理。
-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未扣除稅項，而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已扣除稅項。因此，重新增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的相關稅項。表中呈列的所有其他對賬項目均已扣除相關稅項。

II(viii)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對賬

下表載列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於期末的對賬：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43,286	43,704	45,250
非市場風險撥備調整：			
撇除：歐洲內含價值中的非市場風險撥備 ^{附註(1)}	2,866	2,972	2,968
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風險調整（扣除相關遞延稅項調整） ^{附註(2)}	(2,230)	(1,951)	(2,279)
本集團核心結構性借款按市值計算價值調整 ^{附註(3)}	(282)	(389)	(274)
經濟及其他估值差額 ^{附註(4)}	(8,958)	(7,891)	(8,319)
經調整股東權益 ^{附註 II(i)}	34,682	36,445	37,346
撇除：股東合約服務邊際（扣除再保險）（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附註 C3.1）	(21,062)	(22,125)	(22,379)
加：對上述各項的相關遞延稅項調整	2,551	2,839	2,856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6,171	17,159	17,823

附註

- (1) 歐洲內含價值中不可分散的非市場風險撥備包括 50 個基點的基本集團撥備加上於適當時就新興市場風險作出的額外撥備。
- (2) 包括本集團應佔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業績並扣除再保險。
- (3) 本集團核心結構性借款根據歐洲內含價值按公允價值列賬，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攤銷成本持有。
- (4) 歐洲內含價值按「現實世界」的經濟假設計算，該等假設基於所持實際資產的預期回報，並在風險貼現率中就風險計提撥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採用「風險中性」經濟假設，現金流量按無風險加流動性溢價貼現（如適用）。其他估值差額包括合約邊界及數額不大的非歸屬費用。

II(ix) 內含價值回報

為提升我們經營所在市場內部的可比較性，內含價值經營回報的計算方法已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度調整為按期內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已扣除非控股權益）佔期初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股東權益（不包括商譽、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百分比計算。比較數字已經相應重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期內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	2,296	2,155	4,546
非控股權益應佔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	(66)	(11)	(20)
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2,230	2,144	4,526
期初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不包括商譽及無形資產）	38,871	37,583	37,583
期初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不包括商譽及無形資產）經營回報(%)	11%	11%	12%

* 經營溢利及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已扣除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於馬來西亞產生的 49% 非控股權益。

如下所示，內含價值的經營回報先期乃按期內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佔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平均股東權益的百分比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平均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經營回報(%)	10%	10%	10%

與內含價值回報相似，新業務利潤佔內含價值的比率已修改為按期內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佔保險業務的期初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百分比計算。比較數字經已相應重列。本集團股東應佔新業務利潤並未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年度化利潤為半年度利潤乘以二。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新業務利潤	1,468	1,489	3,125
期初保險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不包括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40,390	37,912	37,912
新業務利潤佔內含價值的比率(%)	7%	8%	8%

II(x) 自由盈餘率的計算方法

自由盈餘率按集團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及歐洲內含價值所需資本的總和除以歐洲內含價值所需資本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集團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7,908	8,409	8,518
歐洲內含價值所需資本	5,971	5,569	5,984
總計	13,879	13,978	14,502
自由盈餘率(%)	232%	251%	242%